

中国日报网

(<https://fygg.chinadaily.com.cn/>)

福建省晋江市人民法院公告

汪进：本院受理原告泉州瓦萨奇鞋业有限公司与被告汪进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闽0582民初10223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廉政监督卡、普通独任审理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2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晋江市人民法院陈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福建省晋江市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18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本公告从"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下载, 下载时间: 2025年08月01日)

